概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此僅為概要,故並無包括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而為確保完整性應與本文件全文一併閱讀。閣下於決定投資[編纂]前,應閱讀包括構成本文件不可或缺部分的附錄在內的整份文件。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閣下於決定投資[編纂]前,應細閱該節。

概覽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綜合危險廢物焚燒處置整體解決方案提供商,專注於固體廢物處理系統(尤其是危險廢物焚燒處置系統)的研究、設計、集成及調試。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以危險廢物集中焚燒處置解決方案所得收入計,我們為2017年中國最大的解決方案提供商,市場份額為19.8%。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以在建危險廢物集中焚燒處置項目(1)的累計設計處置能力計,於2017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解決方案提供商中排名第一,市場份額為37.3%。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共承接了24個危險廢物焚燒處置項目,遍佈中國24個城市,累計設計處置能力約為566,000噸/年。上述項目中的五個項目已於往績記錄期間完工,而19個項目於2018年6月30日尚未完工,待交付合約價值合共約為人民幣570.2百萬元。

憑藉我們在危險廢物焚燒處置方面的經驗及專業知識,我們已將業務擴展至固體廢物處理的其他領域,如油泥熱脱附、固體廢物的無氧裂解處理及水泥回轉窑平行協同處置。我們開展與該等新領域相關的技術研發,並已成功地將部分研發成果應用於新的固體廢物處理項目。於2018年6月30日,我們於克拉瑪依有一個油泥熱脱附項目尚未竣工,另一個於江門的無氧裂解處理項目亦未竣工。

業務模式

固體廢物處理解決方案

我們根據客戶的技術規格及要求,藉由對固體廢物處理系統(包括一系列設備及其他部件)進行設計、集成及調試,為其定制化提供固體廢物處理解決方案。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在中國提供危險廢物焚燒處置系統,並自其中產生很大一部分收入,其分別佔我們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收入的79.3%、89.0%、93.0%及93.5%。

危險廢物焚燒處置解決方案

危險廢物是一種具有可燃性、腐蝕性、反應性、感染性或毒性等一種或多種特性,會對公眾健康或環境構成威脅的固體廢物。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17年中國的危險廢物集中處理設施處置的危險廢物(包括醫療及工業危險廢物)總量達8.2 百萬噸,其中通過焚燒處置的危險廢物約佔27.9%。我們的危險廢物焚燒處置解決方案包括使用回轉窑焚燒系統,該系統採用全球普遍運用的成熟技術,旨在確保危險廢物徹底焚毀的同時,盡量減少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回轉

⁽¹⁾ 有關在建項目指年設計處理能力不低於10,000噸的在建危險廢物集中焚燒處置項目,不包括水泥廠 協同處理項目。

窑焚燒系統在中國的危險廢物焚燒處置市場佔據主導地位,按2017年的總處置能力計,市場份額超過80%;由於其他競爭性技術可能無法達到相同水平的效率或經濟可行性,故回轉窑焚燒預期將於未來五年繼續作為中國主流的危險廢物焚燒處置解決方案。我們根據客戶的技術規格及要求從事定制的回轉窑焚燒系統設計、安裝、集成及調試。交付該等解決方案是一項高度複雜的一體化端到端流程,需要具備實現最優環保效益及商業可行性方面的專業知識及項目經驗。

我們主要為中國危險廢物處理設施運營商提供危險廢物焚燒處置解決方案。根據 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往績記錄期間,中國十大集中危廢處理設施運營商(以截 至2017年12月31日的年設計處置能力計)中有五家與我們有業務關係。此外,於2018 年6月30日,我們是東江集團(中國一家領先的危廢處理設施運營商)在建危廢焚燒處 置項目的唯一危廢焚燒處置解決方案提供商。

油泥熱脱附

我們為油泥處理提供熱脱附解決方案,油泥是一種主要產生自石油開採和提煉的危險廢物。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中國一家擁有相關經營許可證的石油服務提供商訂立服務合約,以租賃新疆克拉瑪依的一處由我們設計和調試的油泥處理設施,並提供運營及維護服務(「克拉瑪依項目」)。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克拉瑪依項目處於試運行階段,且預計將於2018年12月開始運營。由於中國積存的大量油泥,中國政府頒佈了更為嚴格的環保法規,故我們致力於憑藉現有的項目經驗,將該項目模式應用於油泥處理,以服務於中國不斷增長的石油服務提供商。

無氧裂解

我們開發及利用無氧裂解技術,該技術創造了真正的無氧裂解工藝,其在固體廢物處理過程的開始階段及整個過程中均無空氣參與,因此能夠防止形成氧化劑污染物。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就利用無氧裂解技術在廣東省江門市處理高聚合有機固體廢物(如油漆殘留)與東江集團訂立項目合約(「江門項目」)。我們亦就在廣東省順德開發車載分佈式及移動式生活垃圾無氧裂解處理系統而與廣東星越(一家生活垃圾處置運營商)合作。此外,我們正在開發及商業化與廢舊新能源電池及廢紙渣有關的多項基於無氧裂解技術的固體廢物處理應用。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產生於一個無氧裂解項目,即江門項目。我們或會採用不同項目模式開發無氧裂解業務。我們或會向客戶提供無氧裂解解決方案,於有關方案中我們將負責無氧裂解處理系統的設計、集成及調試,並根據項目完成進度產生收入。此外,我們亦或會通過與各業務合作夥伴合作而參與無氧裂解項目的運營,並自其運營產生收入。隨著我們持續投資採用無氧裂解技術的項目,我們預計日後將可自有關項目錄得經常性收入。有關我們未來計劃及無氧裂解業務發展策略的詳情,請參閱「業務一我們的業務策略」及「業務一我們的業務模式一固體廢物處理解決方案一無氧裂解」。

水泥回轉窑平行協同處置

我們已開發出水泥回轉窑平行協同處置技術,且正在將其商業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訂立意向書且正在與中國一家水泥生產商協商商業條款,通過成立合資企業或我們的自有實體投資及運營該廣東省協同處置項目。我們預計將於2018年12

月訂立合作協議。在需求增長及政府扶持的推動下,我們旨在接觸中國更多水泥生產商,推廣我們回轉窑平行協同處置系統的優勢,以探索新項目機會。

技術升級及維護服務

除提供危險廢物焚燒處置項目解決方案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亦通過向中國現 有危險廢物焚燒處置系統及若干水泥生產設施提供技術升級與維護服務獲得收入。

隨著我們日益注重開發固體廢物處理解決方案業務,自提供技術升級及維護服務的收入在我們總收入中的所佔比例從2015年的20.7%降至2016年的11.0%,並進一步降至2017年的7.0%,而相關年度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5.5百萬元、人民幣9.8百萬元及人民幣13.3百萬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部分收入佔比進一步降至4.6%,同期收入為人民幣8.5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解決方案或服務類型劃分的收入、毛利及毛利率明 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收入 <i>人民幣</i> <i>千元</i>	2015年 毛利 人民幣 千元	毛利率	收入 <i>人民幣</i> <i>千元</i>	2016年 毛利 人民幣 千元	毛利率	收入 <i>人民幣</i> <i>千元</i>	2017年 毛利 <i>人民幣</i> 千元	毛利率	收入 <i>人民幣</i> <i>千元</i>	2017年 毛利 <i>人民幣</i> 千元	毛利率	收入 <i>人民幣</i> <i>千元</i>	2018年 毛利 <i>人民幣</i> 千元	毛利率
危險廢物 焚燒處置 解決方案	59,415	22,563	38.0	79,162	26,877	34.0	176,141	61,373	34.8	22,325	1,487	6.7	171,163	44,507	26.0
無氧裂解 固體廢物 處理解決 方案			-			-			-			-	3,470	865	24.9
其他服務 : 技術升級服務 維護服務	15,468	4,150	26.8	3,492 6,317	406 1,556	11.6 24.6	11,445 1,821	438 293	3.8 16.1	4,549 497	359 (164)	7.9 (33.0)	4,979 3,502	353 (779)	7.1 (22.3)
	15,468	4,150	26.8	9,809	1,962	20.0	13,266	731	5.5	5,046	195	3.9	8,481	(426)	(5.0)
合計	74,883	26,713	35.7	88,971	28,840	32.4	189,407	62,104	32.8	27,371	1,682	6.1	183,114	44,946	24.5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截至2015年、2016年、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分別為35.7%、32.4%、32.8%及24.5%。毛利率的整體下降主要歸因於危險廢物焚燒處置解決方案(其貢獻了我們同期總收入的79.3%、89.0%、93.0%及93.5%)的毛利率整體下降,乃由於(i)我們已自2015年承接的位於新疆克拉瑪依的室內危險廢物焚燒處置項目取得相對較高的毛利率(原因是(其中包括)該項目室內設計的難度及地點等因素),該項目貢獻了我們2015年總收入的18.0%;(ii)鑒於市場競爭激烈及為擴大我們的業務規模並取得更多市場份額,我們不斷調整危險廢物焚燒處置解決方案的項目價格;及(iii)為提高我們系統的質量、提升我們的公司品牌及維持與客戶的良好關係,我們以較高的成本採購了用於安裝若干危險廢物焚燒系統的設備及材料。

項目及待交付合約價值

有關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項目詳情載於「業務一固體廢物處理項目 | 一節。

我們一般通過招標程序或商業談判從客戶處獲得新項目,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危險廢物焚燒處置項目的中標率在2015年、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100%、100%、66.7%及90.0%。以往,由於資源相對有限無法承接更多項目,我們通常僅應可能已有意與我們合作的客戶邀請參與少量投標。近年來,我們更積極尋求項目投標機會並不斷參與與現有及新客戶的投標程序,以擴大危險廢物焚燒業務的規模並增強我們的市場競爭力。這導致2017年及2018年上半年的中標率相對低於2015年及2016年。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通過招標項目獲得的收入分別約佔危險廢物焚燒處置總收入的77.2%、100.0%、71.8%及60.0%。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按項目現狀劃分的危險廢物焚燒處置項目數目、合約規模範圍及收入明細:

	於12月31日/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18年6月30日/ 截至2018年		
	項目數量	2015年 合約規模 範圍 (人展常 百萬元)	收入 <i>人民幣</i> <i>千元</i>	項目數量	2016年 合約規模 範圍 (人展常 百萬元)	收入 <i>人民幣</i> <i>千元</i>	項目數量	2017年 合約規模 範圍 (人民幣 百萬元)	收入 <i>人民幣</i> <i>千元</i>		130日止六(合約規模 範圍 (人民幣 百萬元)	
年內已竣工項目(1)	1	22.9	13,463	1	35.0	3,275	3	34.5至 35.4	3,008	_(4)	_(4)	_(4)
年末未完工項目 ⁽²⁾⁽³⁾ -	4	34.5至 35.4	45,952	5	34.5至 37.6	75,887	10	36.0至 93.3	173,133	19	36.0至 94.7	171,163
合計	5		59,415	6		79,162	13		176,141	19		171,163

附註:

- (1) 年內已竣工項目指於相關年度內我們已完成其系統功能性評估的項目。
- (2) 未完工項目指於相關年度末我們已訂立相關項目合約但尚未竣工的項目。
- (3) 於2015年12月31日,我們四大未完工項目的其中一個為蘇州的危險廢物焚燒處置項目,其 因對手方違反合約而於2016年終止。該項目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貢獻的收 入分別為人民幣0.08百萬元及人民幣0.02百萬元。
- (4) 2018年上半年期間,我們並無任何項目竣工。

下表載列我們於2018年6月30日按項目類型劃分的項目待交付合約價值:

類型

待交付合約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危險廢物焚燒處置 油泥熱脱附 無氧裂解 570.2 不適用^① 0.8

附註:

(1) 於2018年6月30日,我們就克拉瑪依項目訂立服務合約,據此,我們有權根據實際油泥處置量於開始運營後向對手方收取租賃及運營費,初始期限為三年。因此,我們並無克拉瑪依項目於2018年6月30日待交付合約價值的具體數額。

研發

保持技術競爭力始終是我們的首要任務之一。我們認為,先進的技術和強大的研發能力是我們佔據中國行業領導地位的核心競爭力。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完成的危險廢物焚燒處置項目運行參數高於中國排放合規方面的行業標準。

我們開展研發活動的技術人員於中國的固體廢物處理行業及環境保護領域擁有專業特長及豐富經驗,致力於持續提升我們技術及解決方案的質量並維護我們在技術開

發方面的市場地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共有66名平均擁有約十年從業經驗的技術人員開展研發活動。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中國註冊23項主要與危險廢物焚燒技術相關的專利,並有24項待註冊專利。詳情請參閱「業務 - 研發」。

定價及客戶

通常我們與客戶逐例商定價格並會考慮多種因素,例如項目規模和複雜程度、技術規格要求和系統定制化水平、估計成本加合理的利潤、客戶情況和我們與該客戶的關係、任何付款期限和任何競爭解決方案的價格。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危險廢物處理設施的運營商以及產生大量固廢及有著環保合規需求的其他客戶。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往績記錄期間五大客戶(主要為危險廢物處理設施運營商)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74.9百萬元、人民幣89.0百萬元、人民幣187.3百萬元及人民幣178.8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100%、100.0%、98.9%及97.7%。我們與眾多業內知名客戶建立了強大且穩定的客戶關係,並於往績記錄期間與我們的五大客戶累積了平均約五年的業務關係。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東江集團(中國一家領先的危險廢物處理設施運營商,為我們於往續記錄期間的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59.3百萬元、人民幣83.5百萬元、人民幣135.1百萬元及人民幣68.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79.2%、93.9%、71.4%及37.4%。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2018年6月30日,東江集團於中國合計有八個在建的危險廢物焚燒項目,累計設計處置能力為200,000噸/年,我們獲委聘為所有該等項目提供解決方案。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加強與越來越多行業參與者(東江集團除外)有關危險廢物焚燒業務的業務關係。於2018年6月30日,危險廢物焚燒項目的待交付合約價值的30.3%及69.7%分別來自東江集團及其他客戶。有關客戶多元化的詳情,請參閱「業務一銷售及客戶—客戶多元化」。

採購

我們通常會採購設備及材料,作為我們解決方案系統的組成部分,而後會分包項目安裝及建設服務。通過向分包商外包該等服務,我們得以節省有關員工成本並縮小提供有關分包服務的相關風險敞口,這令我們能夠將資源集中於主要業務營運上。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向五大供應商(主要為合約製造商及設備與材料供應商)作出的採購分別為人民幣21.7百萬元、人民幣27.5百萬元、人民幣45.4百萬元及人民幣47.1百萬元,分別佔服務成本的45.1%、45.7%、35.7%及34.1%,而於往績記錄期間向最大供應商(兩家合約製造商及一家設備供應商)作出的採購分別為人民幣7.6百萬元、人民幣9.4百萬元、人民幣11.6百萬元及人民幣16.8百萬元,分別佔服務成本的15.7%、15.7%、9.1%及12.1%。我們設備及材料的成本分別佔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服務總成本的77.3%、75.5%、79.5%及85.5%,而我們的分包費用分別佔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服務總成本的19.4%、18.5%、15.5%及10.4%。詳情請參閱「業務一採購」。

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我們具備以下競爭優勢,這將持續幫助我們取得未來成功:

- 我們為中國領先的綜合危險廢物焚燒處置的整體解決方案提供商,擁有豐富的項目經驗,因而能夠從行業的顯著增長中獲益;
- 我們擁有先進的固廢處理技術及強大的研發能力;

- 我們提供自主設計、端對端、高質量及定制化的危險廢物焚燒處置整體解 決方案;
- 我們建立穩定強大的客戶基礎;及
- 我們擁有由技能嫻熟的僱員提供支持的富有遠見且經驗豐富的高級管理層 團隊。

業務策略

我們致力於通過實施以下策略而持續擴大市場份額並鞏固市場地位:

- 繼續鞏固我們在綜合危險廢物焚燒處置領域的領先市場地位,繼續擴大我們在危險廢物處置領域的市場份額;
- 通過將無氧裂解技術商業化,把握更多來自固體廢物處理領域的商機;
- 我們將採用更多的項目模式,進一步提升競爭力並加強風險管理;及
- 設立並利用工程研究中心提升服務標準。

行業格局

中國主要固體廢物處理方法包括(其中包括)資源化、物理一化學處理、焚燒、填埋、無氧裂解及熱脱附。在中國,焚燒及填埋為危險廢物最終處置的主要方法。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危險廢物的產生量從2013年的31.6百萬噸增至2017年的69.4百萬噸,年複合增長率為21.8%。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危險廢物的產生量預計將從2018年的79.8百萬噸進一步增至2022年的133.1百萬噸,年複合增長率為13.6%。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危險廢物的處理量從2013年的24.0百萬噸增至2017年的65.9百萬噸,年複合增長率為28.7%,並預計將從2018年的76.4百萬噸進一步增至2022年的131.0百萬噸,年複合增長率為14.4%。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受政府支持及危險廢物集中焚燒需求增長的推動,預計中國大型危險廢物集中焚燒處置設施自2018年至2022年的累計處置能力將以19.9%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大型危險廢物集中焚燒處置設施的解決方案提供商的總收入自2013年至2017年以42.3%的年複合增長率增加,並預計將以7.7%的年複合增長率從2018年的人民幣1,254.9百萬元增至2022年的人民幣1,688.0百萬元,這主要由於該等中國設施處置能力提高的推動。

由於技術及經驗壁壘,大型危險廢物集中焚燒處置的解決方案提供商於中國相對集中的市場中展開競爭。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收入劃分,由五大參與者合計佔有超過市場的50%,而我們於2017年憑藉按收入劃分的19.8%的市場份額排名第一。有關行業格局的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

綜合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所示期間之財務資料概要,應與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綜合財務資料(包括隨附附註)及「財務資料」一節所載資料一併閱讀。

綜合損益表概要

	截	至12月31日止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服務成本	74,883 (48,170)	88,971 (60,131)	189,407 (127,303)	27,371 (25,689)	183,114 (138,168)
毛利	26,713	28,840	62,104	1,682	44,94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行政開支 其他開支 應佔聯營企業的業績 融資成本	113 (1,574) (2,342) (2,633) 443	786 (129) (3,713) (5,571) 2,667	2,188 (584) (11,743) (14,473) (675) (438)	600 - (3,506) (3,281) (431) (116)	3,821 199 (11,484) (8,650) - (1,991)
税前利潤/(虧損) 所得税 (開支)/抵免	20,720 (5,105)	22,880 (3,357)	36,379 (6,620)	(5,052) 687	26,841 (4,193)
年內/期內利潤/(虧損)	15,615	19,523	29,759	(4,365)	22,648

收入於往績記錄期間得以增長,主要是由於危險廢物焚燒處置解決方案的收入增加。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收入從2016年的人民幣89.0百萬元大幅增加112.9%至人民幣189.4百萬元,原因是我們持續專注於發展危險廢物焚燒處置解決方案,以及我們於2017年開展的危險廢物焚燒處置項目的數目增加,因為我們於行業處於領先地位及市場上客戶對危險廢物焚燒處置系統的需求普遍增加。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進一步錄得收入人民幣183.1百萬元,因為我們的危險廢物焚燒處置系統的市場需求仍十分旺盛,且我們開始自固體廢物無氧裂解處理解決方案取得收入。

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於往續記錄期間普遍增加,尤其於2017年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這與我們的業務擴展相一致。行政開支從2016年的人民幣3.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0百萬元至2017年的人民幣11.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我們因業務增長而僱用了更多管理、財務及行政人員以及員工的平均薪資普遍提高,令員工薪資及福利增加;(ii)我們就業務營運、財務管理及戰略發展委聘更多諮詢服務,令專業費用增加;及(iii)我們於2017年搬遷至更大的辦公場所,令營業租賃付款增加。行政開支從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0百萬元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5百萬元,主要由於員工薪金及福利、專業費用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例如廣告活動開支)增加。其他開支從2016年的人民幣5.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9百萬元至2017年的人民幣14.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研發開支增加;及(ii)產生[編纂]開支。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進一步產生其他開支人民幣8.7百萬元,其中包括[編纂]開支人民幣5.2百萬元及研發開支人民幣3.5百萬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淨值 非流動負債 資產淨值	10,640 53,264 31,028 22,236 - 32,876	10,657 80,185 38,443 41,742 - 52,399	24,861 228,192 208,356 19,836 10,000	48,649 294,320 124,465 169,855 96,173 122,331
^{貝座伊區} 權益總額	32,876	52,399	34,697 34,697	122,331

流動資產淨值從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7百萬元減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蔡先生及任先生於2017年主要就收購廣州維港股份及與重組有關的應付對價以及產生的[編纂]開支向我們作出若干墊款,令應付股東款項增加;及(ii)因我們的項目進度令合約負債增加,部分被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增加所抵銷。流動資產淨值從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8百萬元增至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69.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進行中的固體廢物處理項目增加,令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增加;及(ii)由於償還股東貸款及其資本化,以及償還黃女士的款項,令應付股東及關聯方款項減少。

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	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9,497	(7,623)	29,784	12,072	(60,722)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712	1,405	(22,927)	(15,541)	(22,801)
融資活動 (所用) / 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6,890)	2,095	54,026	6,884	65,2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319	(4,123)	60,883	3,415	(18,254)
年初/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67	12,186	8,063	8,063	68,946
年末/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86	8,063	68,946	11,478	50,692

2016年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6百萬元,主要由於就自應佔聯營企業 的業績錄得收益人民幣2.7百萬元、營運資金負向變動金額人民幣23.3百萬元及繳付所 得税人民幣4.9百萬元作出負向調整。營運資金的變動主要包括合約資產增加人民幣 23.2百萬元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11.9百萬元,由於2016年年底安 裝完成後我們已就兩個項目發出合約進度款項賬單,被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項減少人民幣7.3百萬元(由於於2016年年底我們需要預先購買設備及材料的項目減 少令向供應商作出的墊款及應收增值稅減少)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6.6百萬元 (由於全年我們為增加的危險廢物焚燒處置項目購買更多設備及材料) 部分抵銷。截至 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0.7百萬元,主要由於正在 進行的項目數量增加,令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增加,以及按金、預 付款項、墊付給供應商的其他應收款項及投標按金增加。就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淨額而言,我們將繼續進行現金流量管理,其中包括(i)通過密切監控各個正在進行項 目的進度和現金流量變動對現金流量進行有效審慎的預測;(ii)通過開拓融資渠道(如 獲得銀行信貸融通) 完善資本結構;(iii)加強貿易應收款項管理以維持合理的周轉日 數;及(iv)與供應商協商以獲得更佳的支付條款,例如利用銀行承兑票據結算貿易應付 款項。

2017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2.9百萬元,其主要包括:(i)應客戶要求 對預付款項及投標押金的要求我們為取得兩家銀行出具的保函而存放的已抵押銀行存

款人民幣17.3百萬元及(ii)物業、廠房及設備採購款及已付按金人民幣13.7百萬元(主要為克拉瑪依項目及無氧裂解項目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電腦及車輛等自用固定資產)。有關現金流出部分被就已抵押為預付款項的銀行保函取消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8.4百萬元所抵銷。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2.8百萬元,主要由於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克拉瑪依項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採購款及已付按金部分被註銷易世達的投資回報抵銷。

2015年我們錄得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6.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向關聯方廣州聖匯機電設備有限公司償還營運資金墊款人民幣6.4百萬元以及向控股股東蔡先生償還其為我們的業務運營作出的墊款人民幣1.7百萬元,部分被來自蔡先生為我們的業務運營作出的墊款人民幣1.2百萬元抵銷。

重要財務比率

	於12月31日 / 2015年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日止年度 2017年	於2018年6月30日 /截至2018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流動比率 ⁽¹⁾	1.7	2.1	1.1	2.4
資產回報率(%) ⁽²⁾	24.4	21.5	11.8	不適用
股本回報率(%) ⁽³⁾	47.5	37.3	85.8	不適用
資本負債比率(%) ⁽⁴⁾	不適用	不適用	31.7	8.2
毛利率(%)	35.7	32.4	32.8	24.5
淨利率(%)	20.9	21.9	15.7	12.4

附註:

- (1) 流動比率乃按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
- (2) 資產回報率乃按年內利潤除以年末資產總值再乘以100%計算得出。資產回報率不適用於截至2018 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原因為(i)使用期內利潤的計算無法與使用年內利潤的計算比較;及(ii)期內利 潤無法有意義地年化。
- (3) 股本回報率乃按年內利潤除以年末股本總額再乘以100%計算得出。股本回報率不適用於截至2018 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原因為(i)使用期內利潤的計算無法與使用年內利潤的計算比較;及(ii)期內利 潤無法有意義地年化。
- (4)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所示日期的借款總額除以股本總額再乘以100%計算得出。於2015年及2016年12 月31日,資本負債比率均不適用,原因為我們於該等日期並無任何銀行借款。

我們的流動比率從2017年12月31日的1.1大幅增至2018年6月30日的2.4,主要是由於(i)我們承接的固體廢物處理項目數量增加;(ii)償還及資本化應付蔡先生及任先生的款項;及(iii)償還應付黃女士款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資產回報率全面下降乃主要由於資產總值大幅增長,超過了年內利潤增長率。2017年大幅減少主要歸因於(i)流動資產全面增加,因為我們於2017年承接更多危險廢物焚燒處理項目;及(ii)非流動資產增加,尤其是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為無氧裂解項目收購設備的按金。

由於就重組收購廣州維港的股份(有關對價於2017年12月31日仍未支付且記為流動負債)導致股本總額減少,加上年內利潤大幅增長,2017年股本回報率大幅增加。

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從2017年12月31日的31.7%大幅降至2018年6月30日的8.2%,主要是由於股本總額顯著增加(主要歸因於股東貸款資本化及[編纂]投資)。

控股股東

緊隨[編纂]完成後(不計及因[編纂]及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維港科技(由維港綠色全資擁有)將擁有本公司約[編纂]%的權益。維港綠色進而由執行董事蔡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維港科技、維港綠色及蔡先生均被視作控股股東。控股股東確認,其並未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須依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進行披露的任何權益。

[編纂]投資

我們已分別向Siu Waiyuen先生、吳浩民先生及陳建銘先生發行6,655,353股、9,500,000股及4,708,647股股份。該等發行的對價已分別於2018年2月13日、2018年2月13日及2018年4月9日悉數結清,且該等發行已於上述日期完成。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編纂]投資|分節。

[編纂]購股權計劃

於2018年12月10日,我們採用[編纂]購股權計劃及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授予的認購總額[編纂]股股份,約佔緊隨[編纂]後已發行股份的[編纂]%(不計及因[編纂]或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的購股權。倘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這將會對股東約[編纂]%的持股及每股盈利產生稀釋作用。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編纂]購股權計劃」及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一D.[編纂]購股權計劃」。

[編纂]統計數據(1)

下表統計數據乃基於假設根據[編纂]發行[編纂]:

基於指示性 基於指示性 [編纂]範圍下限 [編纂]範圍上限 每股[編纂]港元 每股[編纂]港元

股份的市值^② 每股[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編纂]百萬港元 [編纂]港元 [編纂]百萬港元 [編纂]港元

附註:

- (1) 本節所列的所有統計數據乃基於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不計及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項下購 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可能根據其一般授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 股份。
- (2) 市值的計算乃基於假設緊隨[編纂]完成後將發行[編纂]股股份。

股息政策

在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條文的規限下並基於我們目前的財務狀況及業務策略,我們現時有意自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向本公司擁有人分派最多達25%的年內利潤。然而,倘日後宣派任何股息,則須考慮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財況、現金需求及可用現金、合約限制(如有)以及於有關時期被視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

概要

素。日後宣派及派付任何股息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且或需股東批准。我們無法向閣下 保證我們將能於任何年度按上述金額或任何金額分派股息,甚至根本無法分派任何股 息。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股息及股息政策」。

[編纂]理由及[編纂]

董事認為,[編纂]將為我們提供財務資源,以更好地把握商機及滿足我們的外部資金需求,特別是考慮到我們計劃的以下業務及發展目標:(i)持續研發以確保我們的技術保持在固體廢物處理市場的前沿;及(ii)我們開始運營熱脫附和無氣裂解處理領域的項目不斷增加的資本開支需求。有關我們業務策略和資金需求的詳情,請參閱「業務一我們的業務策略」和「未來計劃及[編纂]」。董事亦認為,通過接觸更廣泛的融資渠道(包括債務及股權融資)及談判更有利的條款在認為適當的時候從金融機構獲得融資,[編纂]將進一步擴大我們的股東基礎,並使我們能夠不時靈活調整資本結構,進而使我們能夠更好地抵禦外部衝擊和市場波動。此外,公開[編纂]的地位有望提升我們的企業形象、品牌知名度及市場地位,這將增加我們獲得更多項目和其他商業合作的機會。作為一家[編纂]公司,公開財務披露和全面監管監督(不適用於私營公司)可為我們帶來更高的信譽度和更好的商業資質,亦將有助於我們擴大客戶群。此外,董事認為,[編纂]將使我們能夠接觸更廣泛的人才庫,並為我們提供更多方法(例如提供更好的就業環境及授予購股權)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以推動我們的技術和業務發展。

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費用(未計及任何酌情激勵費(如適用))及估計開支後,於任何[編纂]獲行使前的[編纂]估計將約為[編纂]百萬港元。我們擬將自[編纂]收到的該等[編纂]作以下用途:

- 約[編纂]百萬港元(約佔估計[編纂]總額的[編纂]%)將用於持續利用各類固體廢物處理的無氧裂解技術,例如對生活垃圾、高聚合有機固體廢物、回收廢舊新能源電池的有機廢物及廢紙渣進行處理;
- 約[編纂]百萬港元(約佔估計[編纂]總額的[編纂]%)將用於在廣東省設立工程研究中心;
- 約[編纂]百萬港元(約佔估計[編纂]總額的[編纂]%)將用於油泥熱脱附技術的進一步商業化,以及油泥熱脱附設施的設計、投資、建造與調試服務;
- 約[編纂]百萬港元(約佔估計[編纂]總額的[編纂]%)將用作投資及經營水泥回轉窑平行協同處置解決方案業務;
- 約[編纂]百萬港元(約佔估計[編纂]總額的[編纂]%)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 公司用途。

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 - [編纂]」。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面臨與我們的營運有關的若干風險,包括但不限於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與在中國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及與[編纂]有關的風險。我們認為以下為我們所面臨的部分重大風險:

我們行業的發展高度依賴中國政府的環保政策,但該等政策可能不時變更;

- 我們或無法及時滴應日新月異的技術, 甚至根本無法滴應;
- 若我們無法維持與主要客戶的關係或吸引新客戶,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 重大不利影響;
-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從東江集團獲得大部分收入。我們向東江集團的銷售量減少或者其業務或財務狀況出現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無法以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成功獲得新項目,或根本不能獲得新項目;
- 我們的未完成合約量可能須作出無法預期的調整及被取消,因而未必能反映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及
- 我們的業務受限於假期相關的季節性因素。

鑒於不同投資者釐定風險是否重大時應用的詮釋及準則不同,故閣下決定投資 [編纂]前,務請細閱「風險因素 | 一節。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於往績記錄期間後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獲得兩個新危險廢物焚燒處置項目,累計設計處置能力為50,000噸/年,合約總額約人民幣105.0百萬元。

於2018年6月30日,我們項目交付的合約總值為人民幣570.2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9年6月30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項目將確認的收入預計分別為人民幣285.4百萬元、人民幣221.4百萬元、人民幣59.9百萬元及人民幣3.5百萬元。

為加快實現我們客戶多元化及鞏固業務關係的目標,我們於2018年10月與中國光大綠色環保(為中國環境保護服務提供商並為一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257)訂立戰略合作協議。詳情請參閱「業務一銷售及客戶一客戶多元化一與行業參與者的戰略合作」。

董事確認,自2018年6月30日起及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及前景概無發生重大不利變動,且概無發生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資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

[編纂]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產生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的[編纂]開支,其中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已於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扣除,餘下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入賬列作遞延發行成本,將於[編纂]後與股份溢價抵銷。於[編纂]完成前,我們預期進一步產生[編纂]開支(包括[編纂]佣金)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相當於[編纂]百萬港元)(根據[編纂]指示性價格範圍的中位數計算且並無計及任何酌情獎勵費用(如適用)),其中估計金額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將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扣除,而估計金額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將撥充資本。鑒於我們預期於往績記錄期間後產生上述[編纂]開支,故我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可能受到重大影響。